

股票简称：青岛海尔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19-007

债券简称：海尔转债

债券代码：110049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占公司监事总数的 100%，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培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99,633.12 万元，其中，“引领消费升级，冰空等产线智能制造升级”项目预先投入 65,083.28 万元，“践行大厨电战略，成套智慧厨电产能布局”项目预先投入 24,957.06 万元，“布局‘一带一路’，海外新兴市场制造基地”建设项目预先投入 9,412.35 万元，“提升创新能力，超前研发实验室、COSMOPlat 工业互联网平台与 U+智慧生活平台”建设项目预先投入 180.43 万元。本次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99,633.12 万元置换前述在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

根据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出具的编号为“和信专字（2019）第 000032 号”的《关于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需用于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

筹资金为 99,633.12 万元。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编号：临 2019-008）。

二、《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授权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郑州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胶州）空调器有限公司、合肥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合肥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青岛海尔智能技术研发有限公司、青岛海尔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海尔工业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天津海尔智控电子有限公司、合肥海尔智能电子有限公司、青岛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莱阳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青岛海尔特种制冷电器有限公司、海尔俄罗斯洗衣机有限公司、AQUA Electrical Appliances Vietnam Co., Ltd 在相关开户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和管理。前述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将按照前述有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其募集资金专户后一个月内与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三、《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用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临 2019-009）。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24 日